

11.2.8 中小企业声明函

常熟市永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江苏省声学产业技术创新中心 的 自动减薄机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自动减薄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中电科电子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,064.9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1,843.5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8 日

注：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2）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：[http : //202.106.120.146/baosong/appweb/orgScale.html](http://202.106.120.146/baosong/appweb/orgScale.html)。

（3）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

（4）上述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，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